

附件 6

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年度：2019 年度

评价单位：湛江市接待处本级

市级预算部门单位（公章）：

填报日期：2020 年 8 月 28 日

湛江市接待处

湛江市接待处 2019 年度整体支出 自我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湛江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0 年度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湛财绩〔2020〕6 号）要求，我处及时布置自评，成立自评工作小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填写自评表格并综合分析，形成本评价报告。现将 2019 年度湛江市接待处整体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机构设置、部门职能情况

湛江市接待处成立于 1984 年 8 月，是正处级参公事业单位，下设办公室、管理科、接待一科、接待二科四个科（室）。核定总编制 21 名，其中事业编制 16 名，后勤服务人员编制 5 名。年末财政供养在职人员 18 人（其中：政府雇员 1 人），退休人员 14 人，外聘临时工 8 人，本部门为市财政全额拨款单位。

主要职责是负责前来湛江视察、调研的中央首长、国家各部（委、办、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政主要领导；协助接待本省各市的领导和大型接待任务的组织和协调工作；协助做好

省委、省政府在湛召开大型会议的接待服务工作；负责做好来湛考察地方工作的军级以上部队首长的接待工作；积极宣传本市改革开放、投资环境、自然资源、人文景点、名优产品，为我市经济建设服务；建立健全接待工作规范化制度；对县（市、区）接待部门进行业务指导；密切同各有关部门的联系，共同完成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和市政协交办的接待任务。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紧扣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锻造觉悟高、能力强、服务细、守清廉的干部队伍，履职尽责、扎实工作，出色完成各项工作任务。为我市加快建设省域副中心城市、打造现代化沿海经济带重要发展极作出积极贡献。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 绩效总目标完成情况。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和我处确定的年度目标，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和中央、省委公务接待管理办法，积极践行“在状态、有激情、敢担当、出实效”的精髓，履职尽责，提升政治站位，出色完成各项接待工作任务。2019年共接待来宾1348批，12353人次。

2. 阶段性（当年）绩效目标。我处无跨年度或连续多年实施的工作或项目，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当年）绩效目标一致。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19 年我处纳入绩效自评范围的实际支出 1311.32 万元，上年结余结转 33.02 万元，本年预算收入 1658.63 万元，整体支出完成率 81%。其中：基本支出 528.19 万元，主要是保障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转及人员工资福利；项目支出 783.13 万元。从整体情况来看，我处基本按照年初预算进行部门整体支出。在支出过程中，能遵守各项规章制度，严格控制费用开支，“三公经费”同比下降 46%，原因：一是国家相关政策调整，接待项目、次数、数量同步减少；二是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按照上级相关要求减少浪费，节约支出，严格接待规格，控制陪餐人数。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小组情况

为扎实推进 2019 年度湛江市接待处预算绩效自评工作，切实提高资金使用绩效，根据《湛江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0 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湛财绩【2020】6 号）有关规定，经研究，决定成立市接待处绩效自评工作领导小组，由分管财务领导任组长，办公室人员和各科室科长任组员。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成员名单如下：组长：蔡业生，组员：陈华康、曹文字、林松森、孙丽丽、李静、王贤标。

1. 职责分工。组长负责 2019 年度单位绩效评价全面工作，筹划部署、领导 2019 年度单位绩效评价小组开展工作；组员负责填写 2019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数据，撰写部门整体支

出报告，收集整理自评佐证材料，在单位门户网站公开自评报告情况。

2. 评价指标和评价办法。评价指标：公用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控制率、项目经费完成率、固定资产利用率、在职人员控制率。评价办法：目标预订与实施效果比较法，通过比较 2019 年度财政支出所产生的实际结果与年初预算目标，分析完成（或未完成）目标的因素，从而评价财政支出绩效。

（二）自评工作过程。我处无下属二级预算单位，根据绩效评价要求，我处成立了自评工作领导小组，对照自评方案进行研究和布署，党组成员及各科室全程参与，按照自评方案的要求，对照各实施项目的内容逐条逐项自评。在自评过程发现问题，查找原因，及时纠正偏差，为下一步工作夯实基础。

（三）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我处在规定时间报送自评材料，认真、准确填写绩效自评数据表及自评评分表，深入分析整体支出绩效，形成详实的自评报告，提交所需的自评佐证材料，确保自评材料质量。我处对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四）我处所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与公开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一致。

三、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果

我处整体支出绩效效果好。通过凝心聚力抓接待，用高标准完成每一次高规格的政务接待任务，更好地服务全市发展大局。提升政务接待的质量和效益。2019年以来，共接待来宾1348批，12353人次，圆满完成了周强、马建堂、孙永福、卢春房等重要客人莅湛考察的接待任务；出色完成了中央环保督查组、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督导组，中央第二十一督导组，省委第七巡回督导组接待工作；做好2019广东·东盟农博会、“粤西创文会议”、“同一片海——2019湛江·海口春节联欢晚会”、宝钢湛江钢铁三高炉系统项目高炉工程开工、第五届海峡两岸暨香港澳门司法高层论坛、湛江机场迁建工程开工、巴斯夫（广东）一体化基地项目启动仪式等大型政治和经济活动的后勤保障工作；完成了梧州、茂名、钦州等市党政考察团莅湛以及我市党政领导外出参观考察等活动的接待及协调工作。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绩效总目标。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紧扣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锻造觉悟高、能力强、服务细、守清廉的干部队伍，履职尽责、扎实工作，出色完成各项工作任务。为我市加快建设省域副中心城市、打造现代化沿海经济带重要发展极作出积极贡献。

2. 阶段性（当年）绩效目标。我单位无跨年度或连续多年实施的工作或项目，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当年）绩效目标一致。

3. 预算编制情况。2019 年度我处预算编制严格按照市财政局要求，结合实际，按照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保障重点、优化结构、厉行节约原则，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合理编制预算。在编制过程中，认真核实单位财政供养人数，正确编制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等，做到尽量细化资金项目预算范围。在编制预算项目时对项目进行充分论证和可行性分析，按项目实施轻重缓急的原则提前细化。严格把关项目与政策的匹配性，明确项目产出效益，全面反映项目的绩效目标，任务清单、测算依据和资金需求，经论证后再上报。

4. 预算执行情况。2019 年度我处加强对预算的编制管理和执行力度，严格按照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管理要求，合理、科学地对资金进行有序安排，基本支出按照月度均衡使用。资金支出规范，严格执行基本支出管理、项目支出（含专项经费）管理制度；按照“财政拨款支出”进度，按照“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进行明细核算。当年实际支出 1311.32 万元，上年结余结转数 33.02 万元，本年实际收入 1324.73 万元，整体支出完成率 97%。其中：基本支出 528.19 万元，主要是保障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转及人员工资福利；项目支出 783.13 万元；整体支出完成率较好。

5. 预算监督情况。(1)严格按照“八项规定”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要求，不断完善本单位内控管理制度，财务报销管

理制度，加强财务管理。(2) 按照例行节约，物尽其用的原则，资产管理采取统一建账，专人管理，对每件固定资产使用明确保管职责，资产统一由办公室调配，合理流动，发挥最大经济效益。

(3) 按时将部门预决算、绩效评价等在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开。严格按照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内容开展绩效管理工作，积极配合相关单位的监督、检查，对所存在的问题及时整改，切实保障资金按相关财务制度和程序流程规范使用，对资金使用和结转结余情况进行摸底，有效提高资金使用率。

6. 预算使用效益。从整体情况来看，我处严格按照年初预算进行部门整体支出。在支出过程中，能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三公经费”明显下降。所有项目都详细制定了方案，严格按方案组织实施，并加强了监督。尤其是在重点项目经费支出上，我们严格按照中央、省《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严格控制接待标准，餐饮以土菜为主，打造品牌，突出特色，做到了既热情大方又不铺张浪费，在压缩经费支出的情况下圆满完成了各项接待任务，受到领导和来宾们的一致好评。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

我处 2019 年整体工作实施情况良好，但在预算编制、预算管理措施及预算执行上，仍有继续提升的空间。一是虽设定了了绩效目标，但缺乏量化细化的绩效指标，预算还未够精细，在预算管理过程中，需加强全处内设机构的协调联动，保证预算编制

的合理与精细，并加强与财政部门的沟通和协调，确保预算资金的及时下达。二是预算执行力度有待提高。主要表现在上年度资金未按计划有效使用，支出进度较低。

（四）改进措施

1. **提高预算编制精准度，切实提高预算管理工作基础。**预算编制是部门预算工作的重要前提，是预算执行的依据及规范，也是预算管理工作的基础，同时也对部门履职及决策目标具体化、系统化和定量化，起着不可或缺的作用，预算编制规范、准确与否，将直接影响后续工作的实施质量及效果。

2. **强化财政预算执行的刚性。**严格按照预算项目进行，不得随意调整和变更预算，确保预算的刚性。做好与财政部门的衔接协调，保障项目资金的投入进度，发挥预算资金的使用效益。

3. **坚持定期进行财务分析。**每季度进行财务收支分析，对收支不合理现象做出预警，并及时通报。落实项目专项的报批进度和指标文的下达，加强项目实施进度跟踪，开展项目绩效评价，确保项目绩效目标完成。

4. **严格财务管理监督。**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的规模和比例，杜绝挪用和挤占其他预算资金行为，严把“三公”经费支出审核、审批关口，细化“三公”经费的管理，合理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四、其他自评情况

（一）信息公开情况

1. 自评信息公开。根据市财政局要求，我处在2020年9月7日前按要求在市政府门户网站公开自评材料。

2. 预算决算信息公开。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在单位门户网站公开预决算信息，根据《关于批复2019年度市本级部门预算的通知》（湛财预〔2019〕8号），2019年部门预算批复时间是2月2日，公开时间是2018年2月15日，公开内容包括1-1. 2019年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1-2. 2019年收支预算总表、1-3. 2019年湛江市市直单位基本支出预算表、1-4. 2019年湛江市市直单位项目支出预算表、1-5. 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1-6. 2019年湛江市市直单位支出预算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1-8. 2019年湛江市市直单位支出预算表（按功能科目）、2-1. 收支总体情况表、2-2. 收入总体情况表、2-3. 支出总体情况表、2-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2-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2-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2-7.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2-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2019年决算按批复时间按时公开。

（二）资产管理情况

1. 资产管理安全性。固定资产专人负责，建立固定资产使用

人登记制度，谁使用，谁负责，保证使用合规、配置合理，每年按季度进行盘点，保持账物相符，账账相符。2. 固定资产利用率。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固定资产账面原值总额 646.84 万元，累计折旧 574 万元，净值为 72.84 万元，较 2018 年固定资产净值总额减少了 569.32 万元，降幅 88.66%。固定资产类别、价值、在用情况等（见下表）。

固定资产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数量	金额	在用资产		闲置资产	
			金额	占全部资产比例	金额	占全部资产比例
一、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8	249534.60	249534.60	4%	0	
其中：房屋	10	249534.60	249534.60	4%	0	
二、通用设备	99	6028585	6028585	93%	0	
其中：汽车	15	5603527	5603527	87%	0	
三、专用设备	1	48000	48000	1%	0	
四、家具、用具、装具	142	142287	142287	2%	0	
五、图书、档案	0	0	0		0	
六、文物和陈列品	0	0	0		0	
合计	124	6468406.60	6468406.60	100%	0	

（三）经费管理

1.“三公经费”控制率。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1237.55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1224.23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32

万元。2019 年实际支出 663.12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604.41 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8.71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 54%，“三公经费”控制较好，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严控公务接待开支。

2. “公用经费”控制率。2019 年“日常公用经费”预算安排数 43.87 万元，其中办公费 11.44 万元、邮电费 0.83 万元、物业管理费 0.5 万元、差旅费 5 万元、维修（护）费 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0.8 万元、工会经费 2.3 万元。实际支出数 23.60 万元，其中办公费 5.28 万元、手续费 0.08 万元、水电费 1.49 万元、邮电费 0.84 万元、差旅费 0.03 万元、维修（护）费 7.16 万元、租赁费 0.05 万元、专用材料 0.02 万元、工会经费 1.71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7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2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56 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 54%，主要是压减“公用经费”开支，严格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精神，加强内部控制，完善财务制度，对固定资产、电脑（文印）耗材及零散办公用品等购置，车辆使用经费管理、接待餐费开支审批程序、会议餐费开支审批程序、差旅费管理等做出明确规定，促进廉政建设，提高资金绩效。

（四）在职人员控制率

我处核定总编数 21 名。其中：事业编制 16 名、后勤服务人

员编制 5 名。现有财政供养在职人员 18 人(其中：雇佣工 1 人)，退休人员 14 人。在职人员控制率 86%，在职人员不超编。

(五) 整体绩效情况

整体支出绩效效果好。通过凝心聚力抓接待，用高标准完成每一次高规格的政务接待任务，更好地服务全市发展大局。提升政务接待的质量和效益。2019 年以来，共接待来宾 1348 批，12353 人次，圆满完成了周强、马建堂、孙永福、卢春房等重要客人莅湛考察的接待任务；出色完成了中央环保督查组、扫黑除恶督导组，中央第二十一督导组，省委第七巡回督导组接待工作；做好 2019 广东·东盟农博会、“粤西创文会议”、“同一片海——2019 湛江·海口春节联欢晚会”、宝钢湛江钢铁三高炉系统项目高炉工程开工、第五届海峡两岸暨香港澳门司法高层论坛、湛江机场迁建工程开工、巴斯夫（广东）一体化基地项目启动仪式等大型政治和经济活动的后勤保障工作；完成了梧州、茂名、钦州等市党政考察团莅湛以及我市党政领导外出参观考察等活动的接待及协调工作。

湛江市接待处

2020 年 8 月 28 日